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联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油泵”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就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保荐机构核查工作

万联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门人员、财务部门人员、注册会计师等人员交谈，查询募集资金专户，查阅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审计机构出具的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及公司各项业务和管理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用途、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了核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359 号）批准，公司2,023万股社会公众股已于2016年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成功。公司于2016年11月25日办理了验资手续，2016年1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21,160.58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7,908.58万元。

截止2016年11月25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21,160.58万元，坐扣部分承销和保荐费用2,0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9,160.58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万联证券于2016年11月25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252.0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7,908.5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470号）。

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5,090.54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14 万元；2017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826.23 万元，2017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15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7,916.77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0.29万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10万元。

三、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万联证券于2016年11月26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衡东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本年度公司募投项目支出时，公司财务人员先行使用了公司其他银行账户的资金支付了年产 260 万台发动机泵类产品建设项目的设备采购款 2,959,550.00 元，其后再从募集资金专户将相应款项转至各实际支付的银行账户。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衡东支行	1905034029200019167	13,164.82	募集资金专户[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衡东支行	610669234533	7,868.31	募集资金专户[注]
合计		21,033.13	

[注]：本次募集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10 万元为募集资金存款利息），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18 年 3 月销户，同时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四、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建成后，为公司研发提供更好的物质平台，将通过提供技术支持，增加技术储备，促进成果转化等，给公司带来可持续的间接经济效益，但本身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

五、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核查募集专户资金过程中发现，公司由于财务人员疏忽，从募集专户中重复转出了合计 118.00 万元发行费用（上市信息披露费用）。公司在自查发现该问题后，及时将 118.00 万元转回至募集资金专户。除此之外，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就上述不规范事项，保荐人已要求公司加强财务人员募集资金使用、管理业务操作培训，财务部门加强业务稽核，内部审计部门日常监督。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公司在 2017 年度存在因财务人员疏忽使用募集资金重复转出信息披露上市费用 118 万元的情况，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截至本专项核查报告出具日，上述不规范事项已整改完毕。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湘油泵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符合公司发行承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保荐机构对湘油泵董事会披露的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908.5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26.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916.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60 万台发动机泵类产品建设项目	否	15,900.00	15,900.00	15,900.00	1,331.43	15,905.33	5.33[注 1]	100.03	[注 2]	5,072.69	[注 2]	否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2,008.58	2,008.58	2,008.58	1,494.80	2,011.44	2.86[注 1]	100.14	2018 年	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不适用（未承诺效益）	否
合计		**17,908.58**	**17,908.58**	**17,908.58**	**2,826.23**	**17,916.77**	**8.19**	**100.0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16 年 12 月 23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14,811.49 万元，包括“年产 260 万台发动机泵类产品建设项目”14,294.84 万元，“技术中心建设项目”516.65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专项审核，并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出具了《关于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8122 号)。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 14,811.49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 2016 年 12 月 29 日已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 2016 年 12 月 29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3,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500.00 万元，并已归还。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大于承诺投入金额，系将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投入所致。

[注 2]：“年产 260 万台发动机泵类产品建设项目”，分期建设，主要生产线分别于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逐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实际收益略低于招股意向书承诺收益利润总额 7,117.94 万元，主要系招股意向书中“承诺收益”为项目达产后预计年平均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因该项目产能利用率和生产效率仍处于逐步上升的阶段，故销售实现的利润水平较以全面达产后产量为基础预计的年平均收益水平（即“承诺收益”）有所差距。

（本页无正文，为《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魏真锋　　刘雁冰

保荐机构（盖章）：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18 日